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N Power Co., Ltd.\***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1816)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人民幣9,590,181千元，比2014年同期下降1.6%。
-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稅前利潤人民幣5,028,672千元，比2014年同期增長40.0%。
-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3,478,292千元，比2014年同期增長36.1%。
-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本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077元，比2014年同期下降9.4%。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14年同期：無)。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或「我們」)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或「本報告期」)未經審計之合併中期業績，連同2014年同期的比較數字。本業績公佈乃基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披露要求而編製。

\* 僅供識別

## 概述

中國經濟已經進入增速放緩、結構調整的新常態，2015年上半年，全國電力供需總體寬鬆，受工業用電量下行、產業結構調整等因素影響，全社會用電量約2,662,400吉瓦時，比2014年同期增長1.3%。

2015年上半年，我們密切關注外部環境及相關政策變化，以「安全第一、質量第一」的原則，專注於各個核電機組的生產運行和工程建設。在公司股東的大力支持下，通過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我們實現了上網電量36,308.70吉瓦時，較2014年同期增長19.20%；兩台新機組(陽江2號機組和寧德3號機組)分別於2015年6月5日和2015年6月10日投入商業運營。

在新項目的開發方面，我們也取得了一定的進展。2015年3月，國家核安全局(「**NNSA**」)批准了紅沿河5、6號機組的建設，成為2014年以來國內首個獲批的核電項目，其中紅沿河5號機組已於2015年3月29日正式開工建設。

關於台山核電項目的收購工作已按計劃順利完成，目前我們直接及間接合計持有台山核電合營有限公司(「**台山核電**」)51%的股權。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運營管理的在運核電機組共13台，裝機容量為13,799兆瓦，在建核電機組共10台，裝機容量為12,290兆瓦，在運和在建核電機組總裝機容量分別佔中國大陸市場份額約為58.5%和48.5%。

## 財務資料

以下載列本公告內的財務資料摘錄自本公司2015年中期財務報告。有關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並經董事會批准。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及重列)
收入	4	<b>9,590,181</b>	9,745,327
減：附加稅		<b>172,740</b>	121,286
銷售及服務成本		<b>4,784,642</b>	4,489,495
毛利		<b>4,632,799</b>	5,134,546
其他收入	5	<b>1,107,058</b>	997,398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產生的虧損		<b>(60,761)</b>	(107,478)
銷售及分銷開支		<b>(781)</b>	(1,552)
其他開支		<b>(12,249)</b>	(37,998)
行政開支		<b>(626,377)</b>	(608,459)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b>1,288,337</b>	(76,02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b>(90,443)</b>	(39,283)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b>274,122</b>	(154,797)
財務費用	7	<b>(1,483,033)</b>	(1,515,168)
除稅前利潤		<b>5,028,672</b>	3,591,182
稅項	8	<b>(740,576)</b>	(531,061)
期間利潤	9	<b>4,288,096</b>	3,060,121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審計及重列)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 一家附屬公司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7,547)	72,526
— 其他		(3,149)	(1,685)
		<u>(10,696)</u>	<u>70,841</u>
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入(扣除所得稅)			
		<u>(10,696)</u>	<u>70,841</u>
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u>4,277,400</u>	<u>3,130,962</u>
以下項目應佔期間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3,478,292	2,555,752
非控股權益		809,804	504,369
		<u>4,288,096</u>	<u>3,060,121</u>
以下項目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469,526	2,610,147
非控股權益		807,874	520,815
		<u>4,277,400</u>	<u>3,130,96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0	<u>0.077</u>	<u>0.085</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6月30日

	附註	於6月30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及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161,211,958</b>	155,923,218
無形資產		<b>1,258,328</b>	1,134,763
投資物業		<b>665,025</b>	697,27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b>7,108,792</b>	7,062,093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b>5,105,138</b>	4,831,016
可供出售投資		<b>110,000</b>	110,000
遞延稅項資產		<b>135,109</b>	125,239
衍生金融工具		<b>18,225</b>	18,137
可收回增值稅		<b>5,176,206</b>	5,285,730
預付租賃付款		<b>2,426,778</b>	2,331,4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b>1,078,849</b>	766,745
其他資產		<b>12,143</b>	12,143
		<b>184,306,551</b>	178,297,794
<b>流動資產</b>			
存貨		<b>10,512,196</b>	9,346,453
預付租賃付款		<b>63,567</b>	63,007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b>2,997,733</b>	2,345,54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b>1,368,852</b>	882,305
應收關連方款項		<b>781,351</b>	687,164
給予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	180,000
衍生金融工具		<b>40,302</b>	34,505
受限制銀行存款		<b>7,811</b>	8,2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824,610</b>	26,962,549
三個月以上的其他存款		<b>2,728,000</b>	2,080,900
		<b>27,324,422</b>	42,590,705

	附註	於6月30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及重列)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5,904,657	6,655,421
應付關連方款項	14	841,972	5,194,421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	15	4,700,000	3,745,000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15	1,197,760	658,40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的款項	15	1,730,000	3,530,000
應付所得稅		233,091	441,994
撥備		360,551	770,320
銀行借款－於一年內到期		6,201,589	7,338,137
來自金融機構的借款		953,683	—
衍生金融工具		143,244	135,022
		<u>22,266,547</u>	<u>28,468,715</u>
<b>流動資產(負債)淨額</b>		<u>5,057,875</u>	<u>14,121,990</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189,364,426</u>	<u>192,419,784</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於一年後到期		93,884,144	91,573,167
應付債券		10,590,034	10,100,000
遞延稅項負債		1,958,704	1,695,069
遞延收入		777,421	766,030
撥備		1,691,695	1,526,003
衍生金融工具		255,395	259,984
來自一家金融機構的借款		—	953,467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15	4,225,471	4,471,233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5	1,992,648	2,000,000
		<u>115,375,512</u>	<u>113,344,953</u>
<b>資產淨值</b>		<u>73,988,914</u>	<u>79,074,831</u>
<b>資本及儲備</b>			
實收資本／股本	16	45,448,750	45,448,750
儲備		7,745,049	14,001,3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53,193,799</u>	<u>59,450,087</u>
非控股權益		<u>20,795,115</u>	<u>19,624,744</u>
<b>權益總額</b>		<u>73,988,914</u>	<u>79,074,831</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4年3月25日(「**成立日期**」)根據中國公司法在中國成立，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而其股份已於2014年12月1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廣核集團有限公司(「**中廣核**」)，中廣核為一家中國國有企業，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控制。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相關地址為中國廣東省深圳市上步中路1001號科技大廈。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 2. 呈列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除外，其乃按重估金額或公允價值(如適當)計量。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主要指銷售核發電廠所發電力獲得的收入。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及重列)
電力銷售	8,953,560	9,079,849
服務收入	534,458	615,362
銷售其他貨品	102,163	50,116
	<u>9,590,181</u>	<u>9,745,327</u>

向董事會(作為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供其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之用的數據須集中於所交付或所提供的貨品或服務種類。於本報告期，本集團幾乎全部的收入均來自銷售核電站產出的電力。

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檢討銷售報告、電力供應報告及建設進度報告。然而，概無關於各項業務的獨立財務資料。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從整體上定期檢討本集團的收入及本集團的利潤，就此而言，僅有一個經營及報告分部。

分部收入與本集團的收入相同。分部利潤為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不計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未變現(虧損)收益)及分佔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業績。此為向主要經營

決策者報告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方式。兩者的差異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審計 及重列)
向董事會報告的分部除稅前利潤	4,842,689	3,941,971
加：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未變現收益(虧損)	2,304	(156,709)
加：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90,443)	(39,283)
加：分佔合營公司的業績	274,122	(154,797)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	<u>5,028,672</u>	<u>3,591,182</u>

#### 地域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經營業務及非流動資產全部位於中國，故未呈列其他地域分部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各報告期間，來自所貢獻收入超過本集團總銷售額10%以上的客戶的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審計 及重列)
中國政府控制的實體 <sup>1</sup>	7,525,998	7,566,403
香港核電投資有限公司(「港核投」) <sup>2</sup>	<u>1,964,536</u>	<u>1,962,905</u>

<sup>1</sup> 銷售電力所得收入、服務收入及其他貨品

<sup>2</sup> 銷售電力所得收入

## 分部資產及負債

向本公司董事報告時並未提供任何資產及負債分部的信息，供其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因此，並未呈列任何分部資產及負債。

###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及重列)
增值稅退稅(附註a)	834,922	893,10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65,968	24,773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利息收入	80,965	66,145
政府補助		
—與開支項目相關(附註b)	9,229	2,869
—與資產相關	15,496	10,041
其他	478	470
	<u>1,107,058</u>	<u>997,398</u>

附註：

- (a) 於本報告期，嶺澳核電有限公司(「嶺澳核電」)及嶺東核電有限公司(「嶺東核電」)就其向一家電網公司的電力銷售收入享有75%(首五年)、70%(第二個五年)及55%(第三個五年)的增值稅退稅。嶺澳核電及嶺東核電的首個收益年度分別為2002年及2010年。該等增值稅退稅並無附帶條件或限制。
- (b) 該項金額表示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國各政府機關就支持企業擴展、技術進步及產品開發所給予的獎勵。該等相關中國政府機關授予的獎勵並無附帶條件。

##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及重列)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290,241	(73,658)
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	(2,2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892)	(8,191)
其他	(12)	8,031
	<u>1,288,337</u>	<u>(76,027)</u>

## 7. 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及重列)
銀行借款利息	2,690,611	2,757,433
來自一家金融機構的借款的利息	30,228	4,708
應付債券利息	210,028	210,364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的利息	102,157	160,05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的長期應付款的利息	134,129	134,856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的利息	134,828	143,248
與核電站退役撥備相關的利息	47,917	42,728
	<u>3,349,898</u>	<u>3,453,387</u>
利息開支總額		
減：於在建工程中的資本化	(1,866,865)	(1,938,219)
	<u>1,483,033</u>	<u>1,515,168</u>

在核電站在建工程中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乃以銀行及為施工工程獲得的其他借款的實際利率釐定。

## 8.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及重列)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93,353	478,738
— 過往年度撥備超額	(7,359)	(4,791)
遞延稅項：		
— 本期間	254,582	57,114
稅項	<u>740,576</u>	<u>531,061</u>

中國附屬公司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惟享有若干稅項減免待遇的下列附屬公司除外。

根據相關企業所得稅法律法規，中廣核檢測技術有限公司、蘇州熱工研究院有限公司(「蘇州院」)、中廣核(北京)仿真技術有限公司、中科華核電技術研究院有限公司、廣東核電合營有限公司及嶺澳核電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均獲准享有15%的優惠稅率。

嶺東核電作為從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的企業，享有自2010年(首筆收入所在年度)起計三年免徵企業所得稅，隨後三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的稅收優惠待遇。根據於2014年7月發出的《關於公共基礎設施項目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問題的補充通知》，稅務機關闡明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的首年度收入應以個別反應堆項目而非整個法律實體為基準。由於嶺東核電的第二個反應堆項目的首筆收入所在年度於2011年起計，因此嶺東核電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適用稅率為12.5%。

陽江核電有限公司(「陽江核電」)作為從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的企業，享有自2014年(陽江核電首個反應堆的首筆收入所在年度)起計三年免徵企業所得稅，隨後三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的稅收優惠待遇。

## 9. 期間利潤

期間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及重列)
董事酬金	2,342	1,064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1,627,184	1,570,58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3,716	75,802
其他員工成本總額	1,720,900	1,646,391
減：於在建工程中的資本化	(346,785)	(360,248)
減：於無形資產中的資本化	(23,700)	(66,648)
	<u>1,350,415</u>	<u>1,219,495</u>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80,492	1,344,752
減：於在建工程中的資本化	(119,891)	(35,566)
	<u>1,360,601</u>	<u>1,309,186</u>
—無形資產	60,071	27,310
—投資物業	32,245	21,083
—預付租賃付款	31,784	31,184
減：於在建工程中的資本化	(16,477)	(17,918)
	<u>15,307</u>	<u>13,266</u>
	<u>1,468,224</u>	<u>1,370,845</u>
就下列項目確認撥備：		
—存貨	24,723	27,46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2,209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916,052	3,541,991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	(9,781)	(6,821)
減：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47,037	23,510
	<u>37,256</u>	<u>16,689</u>

##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各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經審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3,478,292	2,555,752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u>45,449</u>	<u>30,091</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u><u>0.077</u></u>	<u><u>0.085</u></u>

並無呈列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原因是於兩個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

## 11.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收第三方款項	1,983,786	1,755,982
減：呆賬撥備	<u>(8,120)</u>	<u>(8,120)</u>
	<u>1,975,666</u>	<u>1,747,862</u>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4,371	9,523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	171,148	101,31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00,894	81,757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48,190	181,477
應收一名對相關附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的非控股股東款項	492,811	218,612
應收票據	<u>4,653</u>	<u>4,998</u>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	<u><u>2,997,733</u></u>	<u><u>2,345,547</u></u>

於各報告期期末，以發票日期為基準，扣除已呈列呆帳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6月30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1至30日	2,800,937	2,104,219
31日至1年	180,561	200,281
1至2年	14,636	34,367
2至3年	1,504	2,188
3年以上	95	4,492
	<u>2,997,733</u>	<u>2,345,547</u>

本集團應收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應收對相關附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的非控股股東款項主要為應收電網公司的應收款項。就電力銷售的賬期一般為30天。於2015年6月30日，除賬齡超過一年、已逾期並因被視作不大可能收回而悉數減值的人民幣8,120,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8,120,000元)款項外，為數約人民幣1,975,666,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747,862,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既無逾期亦無減值，且具備本集團管理層評定的優良信貸質素。

本集團並無向其他關連方授出任何信用期，結餘已逾期但未減值，賬齡為一年內。

於本報告期期末，本集團抵押賬面值約人民幣1,835,961,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191,128,000元)的因抵押電費收取權利而應收電網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以為本集團獲授的貸款授信提供擔保。

## 1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6月30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及重列)
可收回增值稅	5,936,384	5,741,815
向第三方預付材料及易損件的款項	426,337	236,028
向同系附屬公司預付服務及材料的款項	113,579	110,294
其他	68,758	79,898
	<u>6,545,058</u>	<u>6,168,035</u>
為財務報告而作出分析：		
非流動	5,176,206	5,285,730
流動	1,368,852	882,305
	<u>6,545,058</u>	<u>6,168,035</u>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6月30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及重列)
應付第三方款項	1,775,238	1,651,38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09,352	567,500
預收聯營公司款項	40,540	534
預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832	6,181
預收一名對相關附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的非控股股東款項	—	25,062
預收第三方款項	10,345	12,691
	<u>1,942,307</u>	<u>2,263,353</u>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於6月30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及重列)
應付第三方建設款項	1,624,235	1,309,712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建設款項	1,486,204	2,239,863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建設款項	38,417	25,064
應付一名對相關附屬公司具有 重大影響力的非控股股東的建設款項	—	8,598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308,258	292,791
應付員工成本	98,872	31,203
應付債券利息	252,547	297,102
應付第三方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53,817	187,735
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3,962,350</u>	<u>4,392,068</u>
	<u>5,904,657</u>	<u>6,655,421</u>

購買貨品的信用期介乎180天至360天不等。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用期內結算。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而未付的經營開支。相關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並須於要求時償還。

於各報告期期末，以發票日期為基準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6月30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及重列)
1年內	<u>1,942,307</u>	<u>2,263,353</u>

#### 14. 應付關連方款項

	於6月30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及重列)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的股息	72,942	3,138,582
應付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45,102	664,650
應付廣東恒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恒健投資」)的股息	8,571	368,812
應付中國核工業集團公司(「中核集團」)的股息	4,200	180,717
應付H股股東的股息	27,911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的其他應付款項	301,037	454,71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其他應付款項	45,869	50,602
應付聯營公司的其他應付款項	336,340	336,340
	<u>841,972</u>	<u>5,194,421</u>

相關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且須於按要求償還。

## 15.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應付最終控股公司的款項

於本報告期，本集團自最終控股公司取得的新貸款達人民幣2,729,000,000元，按4.76%至5.35%的浮動利率計息，並須於1年內償還。

於本報告期，本集團自同系附屬公司取得的新貸款達人民幣1,551,000,000元，按4.59%至5.60%的浮動利率計息，並須於3個月至1年內償還。

## 16. 實收資本／股本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的股本結餘即本公司的註冊及已繳股本。

股份數目(包括內資股及H股)變動詳情如下所示：

	內資股 千股	H股 千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重組後於成立日期發行股份	27,904,643	—
以現金發行股份	7,395,357	—
於2014年12月10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發行股份	—	8,825,000
內資股轉換為H股	(1,014,875)	1,014,875
於2014年12月22日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	1,323,750
	<u>34,285,125</u>	<u>11,163,625</u>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u>34,285,125</u>	<u>11,163,625</u>

本公司於2014年3月25日成立，註冊股本為人民幣35,300,000,000元，分為35,3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於2014年4月25日、2014年5月9日及2014年6月5日，合共7,395,356,63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發行予中廣核、恒健投資及中核集團，總現金對價為約人民幣10,124百萬元。

於2014年12月10日，本公司8,825,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已以全球發售的方式按2.78港元的價格發行。同日，本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所得款項11,163,75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825,000,000元)指本公司的股份面值，已計入本公司股本。餘下所得款項約13,369,74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540,522,000元)(除發行開支前)已計入資本儲備。

根據相關部門的批准，1,014,875,000股內資股已於2014年12月按一兌一的基準轉換為H股。

於2014年12月22日，本公司1,323,75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已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以2.78港元的價格發行。所得款項1,676,67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323,750,000元)指本公司的股份面值，已計入本公司股本。餘下所得款項約2,003,352,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581,667,000元)(除發行開支前)已計入資本儲備。

## 17. 股息

根據於2014年9月17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以相等於我們自2014年3月25日(成立日期)至2014年12月10日(「上市日」)期間累計的保留盈利金額，向本公司上市前股東(包括中廣核、恒健投資及中核集團)宣派特別股息約人民幣3,688,111,000元(相當於每股約人民幣0.10元)。特別股息已於本報告期派付。

於本報告期，本公司向本公司擁有人宣派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0.0025元。本報告期宣派的末期股息總額達人民幣113,624,000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提議已獲本公司股東於2015年6月12日召開的2014年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

董事會提議，不會就中期派付股息。

## 18. 收購受同一控制的附屬公司

於2014年10月，本公司與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中廣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同意向中廣核收購台山核電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台山投」)60%的股權及台山核電12.5%的股權，現金對價為人民幣9,700,196,000元，已由本公司於2015年4月30日(「收購日期」)前悉數支付。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對價以相等於本公司收購台山投及台山核電的股權所對應的淨資產自2014年3月31日至交易完成日的變動金額進行調整。因此，部分已付對價約人民幣88,006,000元須由中廣核根據股權轉讓協議退回本公司。本公司將該退回對價於2015年6月30日確認為其他應收款項。收購的最終對價約為人民幣9,612,190,000元。

由於本公司、台山投及台山核電在中廣核的同一控制下，故上述收購事項已錄作受同一控制的業務合併。台山投及台山核電的資產及負債已按先前於中廣核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賬面值確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重列，猶如有關合併已於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前進行。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經確認賬面值載列如下：

### 台山投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b>11,696,723</b>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540</b>
<b>流動負債</b>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b>(9,799)</b>
<b>資產淨值</b>	<b>11,687,464</b>

台山核電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4,007,520
無形資產	406,310
可收回增值稅	2,711,950
預付租賃付款	778,0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41,374

**流動資產**

存貨	16,085
預付租賃付款	16,626
其他應收款項	6,643
應收關連方款項	145,497
衍生金融工具	3,0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0,05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418,305)
應付關連方款項	(129,025)
來自同係附屬公司的貸款	(300,000)
銀行借款－於一年內到期	(3,962,787)
衍生金融工具	(22,868)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711,758)
銀行借款－於一年後到期	(37,232,284)
來自同係附屬公司的貸款	(1,210,777)
遞延收入	(53,707)
應付債券	(2,100,000)
衍生金融工具	(41,320)

**資產淨值**

**22,660,342**

重列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的詳情如下：

	本集團	台山核電	台山投	抵消	本集團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14年6月30日</b>					
止六個月的經營業績：					
淨利潤	3,089,574	(27,839)	(13,237)	11,623	3,060,121
以下項目應佔期間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2,571,559	(19,487)	(7,943)	11,623	2,555,752
非控股權益	518,015	(8,352)	(5,294)		504,369
以下項目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648,860	(19,487)	(7,943)	(11,283)	2,610,147
非控股權益	534,461	(8,352)	(5,294)		520,815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085	—	—	—	0.085
<b>於2014年1月1日的資產負債表：</b>					
非流動資產	105,914,380	56,704,948	10,573,008	(13,003,331)	160,189,005
流動資產	21,760,791	2,144,466	578	(15,681)	23,890,154
流動負債	26,462,447	5,227,655	9,799	(15,681)	31,684,220
非流動負債	69,520,891	32,620,818	—	(92,167)	102,049,54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3,051,721	21,000,941	10,563,787	(23,436,961)	31,179,488
非控股權益	8,640,112	—	—	10,525,797	19,165,909
<b>於2015年1月1日的資產負債表：</b>					
非流動資產	114,776,179	65,890,780	11,029,815	(13,398,981)	178,297,794
流動資產	42,149,904	443,557	563	(3,319)	42,590,705
流動負債	23,559,373	4,902,862	9,799	(3,319)	28,468,715
非流動負債	73,950,430	39,468,834	—	(74,311)	113,344,95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0,788,560	21,962,641	11,020,579	(24,321,693)	59,450,087
非控股權益	8,627,720	—	—	10,997,024	19,624,744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一) 行業概述

2015年6月30日，中國正式公佈中國國家自主貢獻預案－《強化應對氣候變化行動－中國國家自主貢獻》(Intended Nationally Determined Contributions/INDC)，明確了中國2030年應對氣候變化的目標。在該文件中再次明確，中國的非化石能源佔一次能源消費比重在2020年和2030年分別達到15%和20%左右，以及安全高效發展核電的要求。國家能源局發佈的數據顯示，2014年中國加快發展清潔能源，能源結構進一步優化，非化石能源佔一次能源消費比重約為11%，距離2020年和2030年的目標還有較大的空間。

近年來，國內核電進入規模投產期，核電發電量增長較快，但核電在國內能源結構中的佔比仍然偏低。下表載列截至2014年12月31日按能源類型劃分的中國總裝機發電容量百分比：

	火電	水電	風電	太陽能	核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按能源類型劃分的					
裝機容量佔比(%)	67.4	22.2	7.0	1.9	1.5

註：數據來源於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中電聯」)《2014年電力工業運行簡況》

為實現能源結構調整和大氣污染治理的目標，國家需要大力發展清潔能源，我們認為，核電以其發電成本較低和容量大、效率高的優勢，應該得到安全、穩步、規模的發展。

中國經濟已經進入增速放緩、結構調整的新常態，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2015年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GDP)增速為7.0%。受工業用電量下行、產業結構調整及氣候變化等因素影響，全社會用電量同比增長1.3%，增速同比回落4.1%。具體到核能發電，仍然延續了較快速增長的趨勢。統計數據顯示，2015年上半年全國核電發電量約77,200吉瓦時，同比增長34.8%，2015年上半年核電上網電量約70,614吉瓦時，

佔全社會用電量的2.65%，同比增長33.92%。2015年上半年全國發電設備累計平均利用小時數1,936小時，同比下降151小時，其中全國核電設備平均利用小時數3,456小時，同比上升27小時。

2015年上半年全國電力供需形勢寬鬆，東北和西北區域供應能力富餘較多，華中區域供需總體寬鬆，華北、華東和南方區域供需總體平衡、部分省份供應能力盈餘。2015年上半年國內中部和東北地區用電量負增長，同比分別下降0.3%和2.0%，總體上看東北地區的電力市場形勢較為嚴峻。根據中電聯的預測，2015年下半年全國電力供需形勢將更為寬鬆。

註：上述數據來源於中電聯《2015年上半年全國電力供需形勢分析預測報告》和《2015年1-6月份電力工業運行簡況》

2015年3月15日，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國務院發佈了《關於進一步深化電力體制改革的若干意見》，標誌著我國新一輪電力體制改革開啟。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陸續發佈了《關於改善電力運行調節促進清潔能源多發滿發的指導意見》等四份配套文件，進一步明確了優先保障清潔能源機組發電空間的原則，也提出了核電在保證安全的情況下兼顧調峰需要的要求。隨著改革的逐步推進，後續還將有一系列電改配套文件陸續發佈。

電力體制改革對整個電力行業都將產生深遠的影響，我們認為，電力體制改革對於核電企業，既是機遇也是挑戰，將對核電企業的售電管理、成本控制和風險控制等方面產生影響。我們將順應改革形勢，密切關注電改配套政策的制定，積極為政策研究提供支持和建議，同時持續強化公司的市場化經營與管理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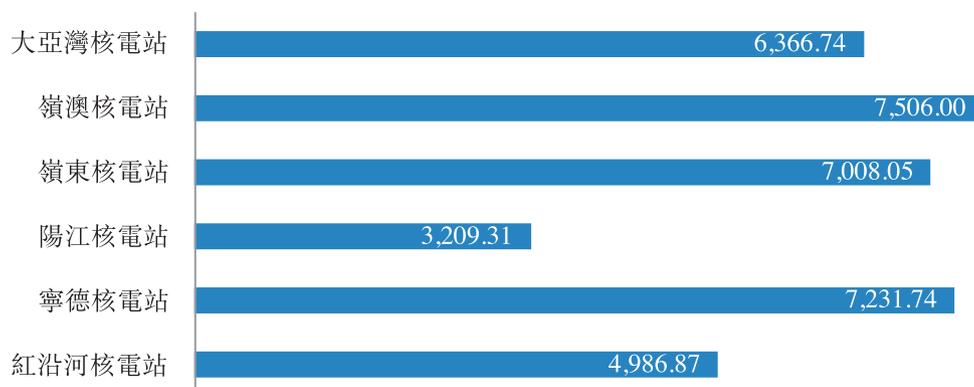
## (二) 業務表現與分析

我們始終以「安全第一、質量第一」為基本原則，實施專業化、標準化、集約化(「三化」)的管理策略，確保各在運核電機組安全穩定運行、在建核電機組工程建設有序推進。2015年上半年，我們管理的在運核電機組運行情況良好，在建核電機組有2台提前投入商業運營。在此，我們主要報告2015年上半年在運和在建核電機組的業務表現，以及我們在人力資源和社會責任等方面開展的工作。

### 1. 在運核電機組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管理的在運核電機組為13台，累計實現上網電量36,308.70吉瓦時，較2014年同期增長19.20%。其中，我們附屬公司運營管理的核電站(含大亞灣核電站、嶺澳核電站、嶺東核電站和陽江核電站)的累計上網電量較2014年同期下降2.68%，我們合營公司運營管理的核電站(含寧德核電站)的累計上網電量較2014年同期增長240.28%，我們聯營公司運營管理的核電站(含紅沿河核電站)的累計上網電量較2014年同期增長39.22%。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核電站上網電量(單位：吉瓦時)統計如下：



### 安全管理

2015年上半年，在堅持已經成熟的安安全管理體系有效運作基礎上，我們主要通過重點開展核安全文化建設和完善核應急及處置體系，以加強員工的核安全文化意識和應急處置能力。確保我們核電站的安全、經濟和可靠運行，保障社會和公眾安全。

## 核安全文化建設

於2014年底，NNSA、國家能源局和國家國防科技工業局(「國防科工局」)聯合發佈了《核安全文化政策聲明》(「《聲明》」)。《聲明》指出，「發展和安全並重、權利和義務並重、自主和協作並重、治標和治本並重，它是現階段中國倡導的核安全文化的核心價值觀」、「大力培育和發展核安全文化以提升核安全水平」、「核安全文化的培育是一個長期過程，應持續不斷推進」。這些政策要求與公司多年來一直堅持的核安全文化理念完全一致。

目前我們管理的核電基地已經增加至5個，隨著新機組陸續投運，大部分核電基地都需要同時管理在運核電機組和在建核電機組，這樣增加了安全管理的複雜性和難度，也增大了我們承擔的核安全壓力。業務發展增加了許多新員工和新的合作單位，我們需要幫助他們快速理解核安全文化，嚴格遵守和執行相關的制度程序，同時，我們也關注公司的管理幹部和工作時間較長的員工，幫助他們繼續保持敬畏核安全的意識。如何確保核安全理念充分落實到全體員工的工作行為中，是我們在持續推進核安全文化建設中需要關注的重點。

為持續提升公司整體安全文化水平，將安全意識和行為規範落到實處，增強敬畏意識、守法意識、責任意識和誠信意識，我們將2015年定為公司的「安全文化年」，結合NNSA「關於開展核安全文化宣貫推進專項行動」的要求，組織開展以「敬畏核安全、勤勉守紅線」為主題的系列活動。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已初步完成反思自身發生事件、公司安全質量環境法律法規彙編、員工安全質量行為的紅線標準和處罰制度的編製等活動。

- 我們通過開展針對自身發生的事件進行不同層級的反思活動，反思是否存在對業務不負責任的心態，是否在業務的管理控制中存在漏洞，並制定針對個人行為的改進計劃和業務管控改進計劃；
- 我們初步完成《公司安全質量環境法律法規彙編》，該彙編涵蓋核安全、職業安全、環境、應急等領域的法規、條例，對於我們開展工作起到指導和幫助作用；及

- 各附屬公司和聯屬公司基本完成編製或完善員工安全質量行為的紅線標準和處罰制度，強化公司每一位員工「敬畏核安全、守護核安全」的意識和行為。

我們不斷嘗試以不同形式豐富核安全文化宣傳活動，以生動活潑的方式促進員工理解和接受核安全文化理念。根據今年「安全文化年」系列活動的安排，我們正在開展「守護核安全、踐行在身邊」為主題的核安全文化良好實踐微視頻徵集活動，鼓勵員工觀察發現身邊的良好實踐並拍攝下來與大家分享。

核安全文化震撼教育是我們每年例行開展的教育活動，主要是由各級管理層授課，講述對核安全的理解、重要事件的案例分析以及強調公司的要求。我們和我們的聯屬公司已經陸續啟動了本年度的核安全文化震撼教育活動。

### **核應急體系完善**

我們管理的所有核電站均建立了完善的應急準備與響應制度，並適時組織不同規模的應急演習，確保在任何緊急情況下的快速反應。然而，隨著各個核電基地新機組陸續投入運行，我們需要具備應對多機組事故應急的能力，公司需要建立一體化的核事故應急救援體系、救援物資保障體系，以及統一的應急問題解決機制和經驗反饋體系，以適應公司業務的發展和國家對核事故應急管理的新要求\*。

\* 2015年5月15日，環境保護部副部長、國家核安全局局長李幹杰於第四次核電集團核事故應急的高層座談會上指出，日本福島核事故教訓深刻，建立核電集團公司層面的核電廠核事故場內應急救援隊伍是一項重要舉措。

根據公司應急管理領域「三化」管理策略，為實現各基地應急力量的統籌管理，建立公司與各核電站應急指揮中心及其他單位的互聯互通、資源共享的核應急指揮決

策平台和指揮體系，強化公司對核事故深入指導、大力協調、有效支持的能力，同時為滿足監管機構對公司在核事故應急中的最新要求，我們成立了核應急與救援中心。

我們管理的各個核電站多年來均已實施應急組織人員24小時應急值班制度。隨著核應急與救援中心的成立，根據公司管理的實際需要，我們建立了公司層面的應急組織人員24小時應急值班制度，充分發揮公司與各核電站的聯動，有效調動公司內外的各種資源，及時為事故處理給予必要的指導和支持。該制度已於2015年4月1日起實施。

2015年6月26日，在國家相關部門組織下，我們在台山核電舉行了「神盾－2015」國家核應急聯合演習暨台山核電首次裝料前場內外聯合演習，該演習也是我國新版《國家核應急預案》發佈後的第一次國家級核事故應急聯合演習。國家核事故應急協調委員會、廣東省、中廣核(包括我們)代表各級核應急組織參與此次演習。在演習中，台山核電應急組織全部啟動，根據事故發展情景進行針對性處置並及時向有關上級單位報告，響應行動逐一展開。通過該演習，我們檢驗了公司應急體系的有效性與外部單位的協同性，提升了核應急水平和事故處置能力，達到了演習的預期目標。演習後我們及時進行了總結和改進問題的梳理，制定了後續改進行動與計劃。

## **安全業績**

按照國際原子能機構的《國際核事件分級表(INES)》，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運營管理的13台在運核電機組共發生3起0級事件。2015年上半年，我們在接受NNSA、核與輻射安全監督站及國家原子能機構等外部監管機構的25次核安全檢查中，全部獲得良好安全評價。

**運行事件**  
**(全部為 0 級事件)**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b>基地或核電站</b>	<b>2015 年</b>	<b>2014 年</b>
---------------	---------------	---------------

大亞灣基地(包括大亞灣核電站、

嶺澳核電站、嶺東核電站)

**0**            **1**

陽江核電站

**0**            **0**

寧德核電站

**1**            **4**

紅沿河核電站

**2**            **0**

**運行表現**

我們持續採用能力因子、負荷因子和平均利用小時數這三個指標來衡量核電機組的利用情況，這是影響我們的整體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

2015 年上半年，我們運營管理的成熟機組(完整運行三個燃料循環的核電機組)平均能力因子 83.71%、平均負荷因子 82.75%、平均利用小時數為 3,594 小時，去年同期這三項指標分別為 88.85%、88.65%、3,851 小時，變化的原因主要是 5 台成熟機組於 2015 年上半年均安排了大修。我們運營管理的新機組(自商業運營後尚不足三個燃料循環的核電機組，陽江 2 號機組、寧德 3 號機組於 2015 年 6 月投入商業運營，下述指標統計不包括上述兩台機組)平均能力因子 70.75%、平均負荷因子 65.85%、平均利用小時數為 2,861 小時，去年同期這三項指標分別為 74.35%、73.98%、2,532 小時，變化的原因主要是 2015 年上半年陽江 1 號機組完成了首次大修、紅沿河 2 號機組進行了一次臨時減載檢修\*。

\* 由於遼寧地區冬季供暖期，紅沿河 2 號機組於 2015 年上半年配合電網要求進行了一次臨時減載檢修。我們據此調整大修策略，將原計劃於紅沿河 2 號機組首次換料大修實施的部分檢修項目提前至此期間進行，此舉將減少原計劃安排的紅沿河 2 號機組首次換料大修時間。

核電站在定期進行換料的期間，主要集中進行預防性維修、糾正性維修及有關的改造項目，這就是通常所說的核電站換料大修。此外，根據核電站的運行技術要求，我們每十年需要對主要設備進行檢查、試驗和維修，上述活動也利用機組換料期間進行，這就是通常所說的核電站十年大修。

2015年上半年，我們運營管理的13台在運核電機組共進行了7次換料大修，其中有3次是十年大修或相當於十年大修的首次大修。根據大修領域「三化」管理策略，我們持續優化換料大修的管理水平，在各參與方的合作和努力下，新機組首次換料大修的實際工期有所縮短，例如：2015年上半年實施的寧德2號機組首次大修，通過整合本集團專業技術力量，參考其他核電機組首次大修的經驗反饋，大修工期較2014年完成的寧德1號機組首次大修縮短了24天。2015年上半年進行的換料大修日曆天總數為346天。

2015年上半年我們運營管理的核電機組能力因子和負荷因子情況如下表：

核電站	能力因子(%)		負荷因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b>來自附屬公司</b>				
大亞灣1號機組 <sup>(1)</sup>	<b>57.33</b>	99.95	<b>57.86</b>	100.71
大亞灣2號機組	<b>97.32</b>	99.95	<b>98.01</b>	100.55
嶺澳1號機組	<b>99.91</b>	80.76	<b>99.26</b>	79.93
嶺澳2號機組 <sup>(2)</sup>	<b>87.19</b>	89.38	<b>82.87</b>	88.33
嶺東1號機組 <sup>(3)</sup>	<b>80.05</b>	82.60	<b>78.89</b>	82.64
嶺東2號機組 <sup>(4)</sup>	<b>80.45</b>	80.47	<b>79.57</b>	79.76
陽江1號機組 <sup>(5)</sup>	<b>58.59</b>	99.97	<b>58.79</b>	100.09
陽江2號機組 <sup>(6)</sup>	—	建設中	—	建設中
<b>來自合營公司</b>				
寧德1號機組 <sup>(7)</sup>	<b>99.93</b>	19.55	<b>98.09</b>	19.48
寧德2號機組 <sup>(8)</sup>	<b>61.46</b>	99.93	<b>59.03</b>	99.11
寧德3號機組 <sup>(6)</sup>	—	建設中	—	建設中
<b>來自聯營公司</b>				
紅沿河1號機組 <sup>(9)</sup>	<b>75.33</b>	54.04	<b>71.51</b>	53.22
紅沿河2號機組 <sup>(10)</sup>	<b>58.42</b>	98.27	<b>41.85</b>	97.99

(1) 大亞灣1號機組2015年上半年完成了一次十年大修，去年同期未安排換料大修。

(2) 嶺澳2號機組2015年上半年完成了一次換料大修。

(3) 嶺東1號機組2015年上半年完成了一次換料大修。

- (4) 嶺東2號機組2015年上半年完成了一次換料大修。
- (5) 陽江1號機組2015年上半年完成了機組投產後的首次大修。首次大修性質類似於十年大修。
- (6) 陽江2號機組、寧德3號機組於2015年6月投入商業運營，我們於7月開始進行能力因子和負荷因子的統計。
- (7) 寧德1號機組2015年上半年未安排換料大修，去年同期完成了首次大修。首次大修性質類似於十年大修。
- (8) 寧德2號機組2015年上半年完成了機組投產後的首次大修。首次大修性質類似於十年大修。
- (9) 紅沿河1號機組2015年上半年完成了一次換料大修，去年同期完成了首次大修。首次大修性質類似於十年大修。
- (10) 紅沿河2號機組由於遼寧冬季供暖期，配合電網要求進行了臨時減載。在此期間我們將紅沿河2號機組首次大修的部分檢修項目提前至臨時減載期間進行。

根據備品備件領域「三化」管理策略，經過綜合分析，我們計劃在大亞灣核電基地和陽江核電基地建設核電站戰略備件中央庫。戰略備件中央庫的建設將有效解決各核電站無大型戰略備件儲備空間的問題，實現公司戰略備件統一管理，降低各核電站備件成本，提高戰略備件儲備率。同時確保核電站在發生重大設備非預期故障時，將損失減少到最小。目前，我們正在開展建設戰略備件中央庫的前期準備工作。

為了更全面檢驗我們在業內同行中的運行水平，找出我們的不足和差距，有針對性的改進並提高我們安全穩定運行的水平，公司於2015年與世界核運營者協會（「WANO」）壓水堆業績指標的標杆對比由之前的9項關鍵業績指標改為全部12項業績指標。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2014年WANO壓水堆12項業績指標一年值標杆對比，我們的11台在運核電機組（陽江2號機組、寧德3號機組於6月上旬投入商業運營，本報告期不進行統計）共132項WANO業績指標中，共有105項指標（79.5%）達到世界前1/4水平（先進水平），其中95項指標（72.0%）達到世界前1/10水平（優秀水平）\*。

\* 與WANO壓水堆9項關鍵業績指標對比，2015年上半年，11台在運核電機組共計99項關鍵業績指標中，達到世界前1/4水平的指標數量從2014年同期的67項增至72項，達到世界前1/10水平的指標數量從2014年同期的57項增至62項。

## 環境表現

2015 年上半年，我們運營管理的各在運核電機組的放射性廢物管理始終嚴格遵守國家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並嚴格滿足相關技術規範的標準要求。

下表載列按國家標準比例表示的我們的核電站在期內所排放的各類放射性廢物的數量及比例：

	大亞灣基地 (包括大亞灣核電站、 嶺澳核電站和嶺東核電站)							
	嶺澳核電站和嶺東核電站		陽江核電站		寧德核電站		紅沿河核電站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按國家標準比例表示的放射性液體廢物 (非氚放射性核素)排放量	<b>0.32%</b>	0.23%	<b>0.28%</b>	0.05%	<b>0.17%</b>	0.35%	<b>0.20%</b>	0.31%
按國家標準比例表示的放射性氣體廢物 (惰性氣體)排放量	<b>0.19%</b>	0.19%	<b>0.05%</b>	0.07%	<b>0.21%</b>	0.42%	<b>0.06%</b>	0.16%
放射性固體廢物(立方米)	<b>131.2</b>	189.2	<b>0</b>	0	<b>97.6</b>	93.0	<b>122.8</b>	115.4
環境監測結果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核電作為一種清潔能源，為節能減排做出貢獻。2015 年上半年，我們累計上網電量等效減少標煤消耗約 1,165 萬噸、減排二氧化碳約 2,867 萬噸，減排效應等效約 8 萬公頃森林。

## 2. 在建核電機組

在建核電站的質量對核電站投產後安全及高效運營至關重要。我們精心組織工程建設，確保工程質量、重大工程節點均經過NNSA檢查，確認完全符合要求後方轉入下一階段工作。我們持續借鑒國內外其他核電站建設過程中的經驗反饋，用以改進我們工程建設的安全和質量，為今後核電站的安全穩定運行打下堅實基礎。

2015年3月10日，國家發改委批准了紅沿河5、6號機組的建設，其中紅沿河5號機組於2015年3月29日開工建設。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管理的在建核電機組為10台，裝機容量為12,290兆瓦，其中1台處於併網階段，4台處於調試階段，3台處於設備安裝階段，2台處於土建施工階段。

核電機組	土建	設備	預期投入		
	施工階段	安裝階段	調試階段	併網階段	運行日期
<b>來自附屬公司</b>					
陽江3號機組			√		2016年上半年
陽江4號機組		√			2017年下半年
陽江5號機組		√			2018年下半年
陽江6號機組	√				2019年下半年
台山1號機組			√		2016年上半年
台山2號機組		√			2016年下半年
<b>來自合營公司</b>					
寧德4號機組			√		2016年下半年
<b>來自聯營公司</b>					
紅沿河3號機組				√	2015年下半年
紅沿河4號機組			√		2015年下半年
紅沿河5號機組	√				2020年下半年

核電機組在建設過程中可能受多種因素影響，包括交付延期、主要設備及材料成本增加，延遲獲得法規批准、許可或牌照，不可預期的工程、環境或地理問題，國產化率變動以及實施其他中國核安全監管及安全規定等，投入運行的實際日期可能與預計日期不符，我們將根據相關規則要求不時公佈最新資料。

陽江2號機組、寧德3號機組於2015年3月中上旬相繼進入併網階段，並已於2015年6月投入商業運營，較預期投入運行時間有所提前。

2014年8月19日國務院發佈了《國務院關於近期支持東北振興若干重大政策舉措的意見》，該文件將構建多元清潔能源體系視為最重要的振興措施之一。2015年上半年，國家能源局東北監管局組織編製了《東北區域「十三五」電力規劃意見建議研究報告》，針對解決「窩電」問題，構建多元清潔能源體系提出了一系列建議。然而，能源結構的調整尚需一定的時間，東北部地區於冬季有供暖的民生需要，這些均對我們的核電機組按期併網及投入商業運營有一定影響。我們預期紅沿河3號機組和4號機組將於下半年投入商業運營(紅沿河3號機組已於2015年8月16日具備商業運營條件)，面對目前嚴峻的外部環境，我們積極應對，與遼寧紅沿河核電有限公司(「紅沿河核電」)共同組織了專門的工作團隊，緊密跟蹤遼寧電力消納形勢的變化，配合國家部委、當地政府和電網推動有關電網結構優化、區域電力外送、區內電力調配、清潔能源消納等相關措施的落實，力爭兩台機組順利投入運行。

我們已完成收購的台山核電項目採用三代核電技術歐洲壓水反應堆堆型建設。截至本公告日期，全球尚未有採用三代核電技術的核電機組投入商業運營。台山核電項目屬於全球首批採用三代核電技術建設的核電項目之一，所以，我們沒有足夠的外部經驗反饋可供借鑒。由於採用了新的設計，在台山核電項目建設過程中，台山核電需要對設計、設備等方面進行更多的試驗驗證，相應的需要更長的工程建設時間。

2015年上半年，我們的核島設計供貨商阿海珐集團(「AREVA」)在與法國Flamanville 3號機組類似的反應堆壓力容器頂蓋上進行化學和機械性能測試，試驗結果顯示有一個區域的碳含量較預期值高，可能導致低於預期的機械韌性值，該壓力容器頂蓋相關鍛件由AREVA下屬廠家製造。台山核電項目兩台機組壓力容器相關鍛件也由該廠家製造，獲悉該信息後，我們立即要求AREVA按照適用法規對台山項目相關鍛件的製造過程進行全面複查，同時我們也對製造過程進行複查，沒有發現不符合項。我們已向NNSA報告了這一事項並保持密切溝通，我們正在密切跟蹤國外同類型機組的進展以及AREVA的進一步測試等情況，同步開展針對性的分析和評估工作。

目前台山1號機組正處於調試階段，2號機組處於設備安裝階段，我們通過各層級的溝通協調機制持續加強與國內外合作方的合作，已成功克服了同類核電機組在建設過程中遇到的部分問題，後續我們將保持積極的工作態度和有效的工作方式、方法，整合各方資源力量，加強項目的安全、質量、進度、投資等方面的控制和管理，積極推動台山核電項目順利進行。

### 3. 人力資源

根據公司的人力資源規劃，於本報告期，公司共招聘員工166人，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擁有10,998名員工(含我們的聯屬公司)。

本公司的薪酬體系延續了2014年的政策。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本公司新聘請的外部非職工代表監事的薪酬根據公司規模及所處行業等因素確定外，其餘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標準和執行依據較2014年同期沒有變化。本公司於2015年6月12日召開的2014年度股東大會已通過本公司2015年董事和監事的薪酬議案。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議案亦於2015年3月18日的董事會第七次會議批准。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總計人民幣4.1百萬元，總員工成本為人民幣1,723.2百萬元(不包括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

我們高度關注每一位參與核電站工作的員工的職業健康，包括我們的承包商人員，以及其他任何正常進入公司工作場所開展相關活動的人員。我們通過採取宣傳與培訓、主動預防、職業危害因素的辨識和管理等多種手段保證每一位員工的職業健康。我們進入核電站控制區工作的人員(包括員工、承包商和其他人員)平均個人輻射劑量均低於國家標準限值(20毫希/年·人)。下表列示關於我們運營管理的核電站於2015年上半年及2014年同期進入控制區工作的人員的最大個人輻射劑量的信息(單位：毫希)：

核電站／機組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大亞灣核電站	7.08*	1.38
嶺澳核電站	2.14	7.73
嶺東核電站	5.13	3.39
陽江核電站1號及2號機組	6.71*	1.02
寧德核電站1號、2號及3號機組	7.18	5.94
紅沿河核電站1號及2號機組	5.62	7.49

\* 相對較高的個人輻射劑量主要是因為該等核電站於本報告期安排較長的大修。

#### 4. 社會責任

我們秉承「服務公眾、回饋社會」的理念和對利益相關方高度負責的態度，以透明的方式不斷加強信息公開和公眾溝通，提升公司與社區的信任水平，推動公司與社區的共同進步。

##### 信息公開

2015年一季度，我們召開了6場新聞溝通會，對核電站一年來的安全運營、工程建設、社會責任履行等進行系統講解。我們各在運核電站每個月都會對核與輻射信息公開網頁進行更新，將最新的環境數據、運營數據進行公佈，確保公眾可以查詢。我們所屬核電站的核與輻射信息公開網頁上半年主動公開了全部3起運行事件，全部為0級。

我們加強了面向各級政府和社會媒體的溝通。我們與國資委、國家能源局、國防科工局、NNSA以及省市各級地方政府保持定期化、常態化的溝通機制，及時向政府提供核能政策、安全運行、工程建設的重要信息，就核電企業與行業、地方協調發展等問題建言獻策，推動核電發展更好地與各地經濟社會發展相融合，為政府決策當好參謀和助手。我們與主流媒體建立了穩定、高效的聯絡渠道，配合各類媒體採訪報道核電發展和公眾關注的熱點問題，客觀闡述核電發展形勢、安全業績、重大項目進展等具體情況，增進媒體對核電發展的理解和支持。

## 公眾溝通

2015年我們進一步完善面向社區的公眾溝通機制和手段，開展多種多樣的溝通活動，不斷擴大溝通的深度和覆蓋面。例如：紅沿河核電與大連市科學技術協會聯合聘任20名核電科普講師，啟動2015年「百場核電科普進社區」活動，計劃舉辦100場，覆蓋1萬人；舉辦第二屆「紅沿河杯」核電科普知識競賽，覆蓋面達31所中學6,800多名學生。大亞灣核電運營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對60餘名核電家屬志願者進行全方位培訓，組成公眾溝通團隊，開展核電站「公眾開放體驗日」、「志願者進校園、進社區」、「講述志願者故事」等一系列溝通活動。福建寧德核電有限公司（「寧德核電」）開展「踐行綠色生活、共享美好未來」公益活動，將核電科普與社區環保活動共同開展，樹立清潔、環保的友鄰形象。我們運營管理的各個核電站深入推進「核電科普進課堂」項目，核電科普課程逐步在更多中小學開設，幫助老師和學生學習核電知識，了解發展清潔能源的重要意義。

## 社區發展

「一座核電一座城」，我們在項目建設和運營的同時，注重社區基礎設施建設、改善社區環境；為當地居民創造就業機會、提高社區生活水平；推動工業旅遊、本地化採購落地，構建共榮共生的社區生態。例如：紅沿河核電豐富周邊社區服務形式，由以前的增加就業機會、公益捐助等物質層面的支持，逐漸發展至教育、醫療、法律等多維度、更廣泛的發展和共榮，進一步密切紅沿河核電與周邊社區的關係。

我們熱心社會公益事業發展，重點圍繞扶貧、特殊群體、教育事業、文化保育，持續開展各類社區公益活動。例如：在台山核電相鄰的欽頭村，因年內台山地區天旱無雨，全村生活用水無保障，村民的日常生活受到較大影響，為了幫助社區村民生活，台山核電累計向2,000多名村民和外來人員送水千餘噸。蘇州院開展夏日公益行活動「給孤寡老人送清涼」，將電風扇等夏日用品送到周邊社區孤寡老人手中。

### (三) 財務表現與分析

財務報表是公司業務的成績表，反映出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情況。我們的投資策略、經營策略會影響業務表現，進而體現於財務報表內的數字。

#### 1. 財務業績及狀況概覽

##### 主要財務指標

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b>盈利能力指標</b>		
EBITDA 利潤率 (%) <sup>(1)</sup>	<b>82.1</b>	65.8
淨利潤率 (%) <sup>(2)</sup>	<b>44.7</b>	31.4
<b>投資回報指標</b>		
權益回報率 (%) <sup>(3)</sup>	<b>5.6</b>	5.7
總資產回報率 (%) <sup>(4)</sup>	<b>2.0</b>	1.6
<b>償債能力指標</b>		
資本負債比率 (%) <sup>(5)</sup>	<b>169.6</b>	211.1
負債權益比率 (%) <sup>(6)</sup>	<b>154.0</b>	194.8
利息覆蓋率 <sup>(7)</sup>	<b>1.9</b>	1.5

- (1) 稅前利潤、財務費用支出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之和除以收入再乘以 100%。
- (2) 利潤除以收入再乘以 100%。
- (3) 利潤除以平均權益(即期初期末算術平均值)總額再乘以 100%。
- (4) 利潤除以平均資產(即期初期末算術平均值)總額再乘以 100%。
- (5) 債務總額(即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 100%。
- (6) 債務淨額(即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 100%。
- (7) 除利息及稅項前的利潤除以利息支出。

## 財務業績

2015 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增加 36.1% 至人民幣 3,478.3 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匯兌收益受匯率變動影響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 1,363.9 百萬元。

## 收入

###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人民幣千元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變動額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增加/(減少) %
電力銷售	<b>8,953,560</b>	9,079,849	(126,289)	(1.4)
服務收入	<b>534,458</b>	615,362	(80,904)	(13.1)
銷售其他貨品	<b>102,163</b>	50,116	52,047	103.9
收入總額	<b><u>9,590,181</u></b>	<u>9,745,327</u>	<u>(155,146)</u>	<u>(1.6)</u>

我們的收入總額由 2014 年上半年的人民幣 9,745.3 百萬元下降 1.6% 至 2015 年上半年的人民幣 9,590.2 百萬元。其中電力銷售收入由 2014 年上半年的人民幣 9,079.8 百萬元下降 1.4% 至 2015 年上半年的人民幣 8,953.6 百萬元，主要原因是 2015 年上半年我們的附屬公司上網電量因大修時間安排不同較 2014 年上半年有所減少。

## 銷售及服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變動額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增加／(減少) %
核燃料成本	<b>1,299,859</b>	1,350,067	(50,208)	(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1,263,375</b>	1,189,272	74,103	6.2
乏燃料處置基金	<b>360,836</b>	394,963	(34,127)	(8.6)
其他	<b>1,860,572</b>	1,555,193	305,379	19.6
銷售及服務成本總額	<b><u>4,784,642</u></b>	<b><u>4,489,495</u></b>	<b><u>295,147</u></b>	<b><u>6.6</u></b>

我們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由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489.5百萬元增長6.6%至201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784.6百萬元。其中其他銷售及服務成本由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555.2百萬元增長19.6%至201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860.6百萬元，主要原因是2015年上半年運行維護成本因大修安排不同較2014年上半年有所增長，及員工成本因管理核電機組數量增加較2014年上半年有所增長。

##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997.4百萬元增長11.0%至201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07.1百萬元，主要原因是銀行存款利息收入由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4.8百萬元增長570.0%至201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66.0百萬元。

##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我們的聯營公司主要包括紅沿河核電和中廣核一期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公司(「中廣核一期基金」)。我們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由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9.3百萬元增長130.2%至201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90.4百萬元，主要原因是2015年上半年紅沿河核電電力銷售毛利率受利用小時數影響較2014年上半年下降3.2個百分點。

##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我們的合營公司主要為寧德核電。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佔合營公司利潤人民幣274.1百萬元，主要原因是2015年上半年寧德核電站兩台機組運營產生利潤。2014年上半年，我們分佔合營公司虧損人民幣154.8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於2014年上半年為寧德核電站第一台核電機組安排了首次大修。

## **財務費用**

我們的財務費用由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515.2百萬元下降2.1%至201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483.0百萬元，主要原因是2015年上半年銀行借款利息及來自控股股東的借款利息受降息影響較2014年上半年有所減少。

## **稅項**

稅項由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31.1百萬元增長39.5%至201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40.6百萬元，主要原因是2015年上半年我們除稅前利潤較2014年上半年增長40.0%。

## **期間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期間利潤由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060.1百萬元增長40.1%至201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288.1百萬元。

## **財務狀況**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資產總額人民幣211,631.0百萬元，比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0,888.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257.5百萬元，減少4.2%；本集團負債總額人民幣137,642.1百萬元，比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1,813.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171.6百萬元，減少2.9%；本集團權益總額人民幣73,988.9百萬元，比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9,074.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085.9百萬元，減少6.4%，其中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人民幣53,193.8百萬元，比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9,450.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256.3百萬元，減少10.5%。

##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5,057.9百萬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14,122.0百萬元，變動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支付台山核電及台山投股權收購款項人民幣9,700.2百萬元。

## 流動資產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變動額 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增加／ (減少) %
存貨	10,512,196	9,346,453	1,165,743	12.5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2,997,733	2,345,547	652,186	27.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68,852	882,305	486,547	5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24,610	26,962,549	(18,137,939)	(67.3)
三個月以上的其他存款	2,728,000	2,080,900	647,100	31.1
其他流動資產	893,031	972,951	(79,920)	(8.2)
流動資產總額	<u>27,324,422</u>	<u>42,590,705</u>	<u>(15,266,283)</u>	<u>(35.8)</u>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總額人民幣27,324.4百萬元，比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2,590.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266.3百萬元，減幅35.8%，主要原因是(i)本公司支付台山核電及台山投股權收購款項人民幣9,700.2百萬元，(ii)本公司向上市前股東支付特別股息3,688.1百萬元(相等於我們自成立日至上市日期間累計的保留盈餘金額)，及(iii)我們償還了部分短期債務。

## 流動負債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變動額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增加／(減少)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904,657	6,655,421	(750,764)	(11.3)
應付關聯方款項	841,972	5,194,421	(4,352,449)	(83.8)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	4,700,000	3,745,000	955,000	25.5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1,197,760	658,400	539,360	81.9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的款項	1,730,000	3,530,000	(1,800,000)	(51.0)
銀行借款	6,201,589	7,338,137	(1,136,548)	(15.5)
其他流動負債	1,690,569	1,347,336	343,233	25.5
流動負債總額	<u>22,266,547</u>	<u>28,468,715</u>	<u>(6,202,168)</u>	<u>(21.8)</u>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負債人民幣22,266.5百萬元，比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468.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202.2百萬元，下降21.8%，主要原因包括：(i)本公司向上市前股東支付特別股息3,688.1百萬元，(ii)本公司歸還中期票據本金人民幣1,800.0百萬元，及(iii)我們繳納了2014年計提的乏燃料管理撥備人民幣770.3百萬元。

### 非流動資產

	2015年	2014年	變動額	變動
	6月30日	12月31日	增加／(減少)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1,211,958	155,923,218	5,288,740	3.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7,108,792	7,062,093	46,699	0.7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5,105,138	4,831,016	274,122	5.7
可收回增值稅	5,176,206	5,285,730	(109,524)	(2.1)
預付租賃付款	2,426,778	2,331,432	95,346	4.1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77,679	2,864,305	413,374	14.4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84,306,551</u>	<u>178,297,794</u>	<u>6,008,757</u>	<u>3.4</u>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人民幣184,306.6百萬元，比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8,297.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008.8百萬元，增長3.4%，主要原因是我們持續建設陽江核電站和台山核電站。

### 非流動負債

	2015年	2014年	變動額	變動
	6月30日	12月31日	增加／(減少)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借款及應付債券	104,474,178	101,673,167	2,801,011	2.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的款項	1,992,648	2,000,000	(7,352)	(0.4)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4,225,471	4,471,233	(245,762)	(5.5)
撥備	1,691,695	1,526,003	165,692	10.9
其他非流動負債	2,991,520	3,674,550	(683,030)	(18.6)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15,375,512</u>	<u>113,344,953</u>	<u>2,030,559</u>	<u>1.8</u>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非流動負債人民幣115,375.5百萬元，比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3,345.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30.5百萬元，增長1.8%。其中借款及應付債券人民幣104,474.2百萬元，比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1,673.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801.0百萬元，增長2.8%，主要原因是陽江核電和台山核電的長期借款增加。

### **權益總額**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權益總額人民幣73,988.9百萬元，比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9,074.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085.9百萬元，減少6.4%，主要原因是(i)我們於2015年4月完成了收購台山核電12.5%的股權以及台山投60%股權的最終交割手續，台山核電及台山投成為我們的附屬公司，上述收購事項已錄作受同一控制的業務合併，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重列，猶如有關合併已於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前進行；在編制本集團重列後的2014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報表時，將台山核電及台山投的資產和負債併入後，因合併而增加的淨資產調整了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重述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較重述前增加了人民幣8,661.5百萬元；2015年上半年上述收購完成後，最終收購對價人民幣9,612.2百萬元減少本報告期期末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ii)被我們於2015年上半年實現的期間利潤人民幣4,288.1百萬元所部分抵消。

### **2. 資本性支出**

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約為人民幣6,777.3百萬元，比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602.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25.6百萬元，減少10.9%，主要用於持續建設陽江核電站和台山核電站。資金來源包括募集資金、自有資金、銀行借款和其他融資方式借款。

### **3. 重大股權投資**

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向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進行了增資，其中向寧德核電增資人民幣205.5百萬元，向紅沿河核電增資人民幣130.6百萬元，向江蘇寶銀特種鋼管有限責任公司增資人民幣51.8百萬元，及向中廣核一期基金增資人民幣82.8百萬元。

#### 4. 重大收購及出售

根據本公司與中廣核於2014年10月30日簽署的股權轉讓協議，我們已進行並於4月30日完成中廣核持有的台山核電12.5%股權以及台山投60%股權的收購，即相當於共計41%台山核電的股權(「標的股權」)，我們已完成收購價款的支付及最終的交割手續。由於標的股權在收購前後均受中廣核控制，因此已錄作受同一控制的業務合併。收購完成後，我們直接及間接合計持有台山核電51%的股權。

除上述披露外，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收購事項及重大出售事項。

#### 5.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本公司於2014年12月全球發售10,148,750,000股H股，扣除各項發行費用後募集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21,603.5百萬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募集所得款項淨額已按照招股章程列示用途使用人民幣16,517.0百萬元。其中：

- 用於收購台山核電額外合計41%的股權人民幣9,700.2百萬元；
- 用於在建核電站的資本開支相關款項人民幣5,476.8百萬元；
- 用於研發活動以促進核電技術的發展及商業應用以及確保核能發電的安全性、可靠性及經濟性人民幣10.0百萬元；及
- 用於補充營運資金人民幣1,330.0百萬元。

#### 6. 債務風險管理

2015年上半年，我們維持與國內外銀行、保險公司、信託公司等金融機構以及其他債權人的良好合作關係，使我們繼續獲得充裕的債務融資支持。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擁有約人民幣50,000.0百萬元未提取銀行綜合授信額度，人民幣5,000.0百萬元可隨時公開發行的債券額度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8,824.6百萬元，以確保為本公司的經營提供充足的現金支持，及降低現金流波動影響。

同時，我們已關注並研究本公司存量外幣債務面臨的匯率波動風險，正在積極採取外幣遠期合約、貨幣掉期等債務保值工具、外幣債務重組等措施予以應對，以降低國內外金融市場波動對本公司運營成本、預期盈利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的衍生金融資產為人民幣58.5百萬元，衍生金融負債為人民幣398.6百萬元。

## 7. 或有事項

### 對外擔保

本集團確認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概無對外提供擔保。

### 資產抵押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被抵押於銀行及關聯方的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1,087.5百萬元，為本集團的貸款提供擔保。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被抵押於銀行及關聯方的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0,762.8百萬元。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嶺澳核電、嶺東核電、陽江核電及台山核電的電費收取權利被抵押，以為該等實體從銀行取得銀行授信及貸款提供擔保。

### 法律訴訟

本集團確認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概無面臨任何重大訴訟，且董事會亦不知悉任何未決或面臨威脅的訴訟已經或可能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四) 下半年展望

公司致力於領導示範、骨幹滲透、全員參與的安全文化建設。根據公司「安全文化年」工作總體安排，2015年下半年，我們將持續開展並完成反思自身發生事件、核安全文化震撼教育及核安全文化良好實踐微視頻的徵集和評選等活動，編製各層級《核安全文化良好實踐》。另外，我們還將對各個核電站開展核安全文化評估，找出問題並針對性進行改進，持續提高公司安全文化水平。

在運核電機組方面，根據年度大修計劃，2015年下半年我們的機組換料大修次數少於2015年上半年。我們將抓住時機，努力保持在運核電機組的安全穩定運營，提高機組的利用效率，爭取比2015年上半年更多的上網電量，按計劃完成2015年的既定目標。

在建核電機組方面，2015年下半年，我們將持續保持與同行業的溝通與交流，及時跟蹤吸取同類型核電項目在建設過程中的良好實踐與經驗反饋，統籌資源調配，在保證安全與質量的前提下，按計劃推進各在建核電機組的工程建設。

在新項目開發方面，我們將持續關注控股股東中廣核在境內外核電項目的開發進展，積極開展新項目開發策略的研究。

在財務管理方面，公司將始終秉承謹慎的原則，適時開展外幣債務保值和風險防範安排，定期檢討風險敞口情況，持續監控和報告風險，並根據市場預期變化適時調整，努力降低國內外金融市場波動對公司運營成本、預期盈利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中期股息**

根據本公司的派息政策，並結合公司2015年上半年具體的運營業績狀況，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14年同期：無)。

### **本報告期後事項**

自2015年6月30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未發生對本集團營運、財務或經營前景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遵從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聯交所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於2014年11月18日批准採納《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管治守則》(第一版)。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符合聯交所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本公司僅沒有採納聯交所守則建議最佳常規中的一項(即上市公司應公佈及發表季度業績報告)，我們已採取季度生產經營情況及重要事項簡報的形式進行發佈。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亦制定及採納了《董事及特定人士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專門查詢，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本報告期，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

##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21條及聯交所守則的規定設立審計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效率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計過程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於本公告日期，審計委員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卓宇雲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那希志先生及蕭偉強先生)，並由持有會計專業資格的蕭偉強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的主任委員。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與本公司管理人員討論並確認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的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分別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gnp.com.cn>)上刊發。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本公司2015年中期報告，並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張善明  
董事長

中國，2015年8月19日

如本公告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立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善明先生，張煒清先生，施兵先生，肖學先生及卓宇雲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那希志先生，胡裔光先生及蕭偉強先生。

\* 僅供識別